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那曲市色尼区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那曲市恰青赛马节文艺活动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 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 年那曲市恰青赛马节文艺活动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（采购需求：主创团队、开闭幕式舞台、开幕式演绎内容创作费用、明星邀请费用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西藏形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2.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91.63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 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西藏形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7 月 7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